项目编号：HBRH-2021-006

2021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单 位：尚义县红土梁镇人民政府

代 理 机 构：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 制 日 期： 2021年4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1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项目内容及要求..... 4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6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仅供参考)..... 22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24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尚义县红土梁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对 2021 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 进行竞争性磋商，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就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内容进行磋商。

1.1 项目名称：2021 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

1.2 磋商内容：2021 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内所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HBRH-2021-006

1.4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5 预算金额：人民币（小写）¥2595277.29 元

（大写）贰佰伍拾玖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贰角玖分

1.6 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7 项目实施地点：红土梁镇大阳坡村。

1.8 计划工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0 日前完工。

1.9 供应商资格要求：

1.9.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1.9.2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1.9.3 具有有效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文件》（银发【2019】41 号）文件规定包括账户名称、账户号码、开户银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1.9.4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1.9.5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1.9.6 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至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任意月）(如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如零缴纳的提供网上办税系统截图）。

1.9.7 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至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任意月）（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9.8 须提供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

年 4 月 1 日以后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9.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1.9.10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9.1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1.9.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3 所有证明材料如正在办理延期或变更等事宜，需提供相关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材料。

1.10 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时间、地点及售价

1.10.1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1 年 4 月 28 日 09:00 至 2021 年 5 月 7 日 17:00(北京时间）。**

1.10.2 招标文件下载地点:**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tb.com)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1.10.3 招标文件售价：0 元/套（人民币）

1.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转账、电汇、银行保函；

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万元整（小写）：50000.00 元

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尚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 户 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尚义县支行

账 号：913001010007455557

联系电话：0313-4338005

备注：

1、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保函的银行级别：应当从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城市商业银行的设（区）市（含）及以上的分支机构出具。

2、若采用电汇、转账、的形式，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由供应商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指定账户，以尚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到账时间为准。汇款时请注明（项目名称）磋商保证金（可简写项目名称），以便查对核实。磋商保

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保持一致。

1.1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 整（北京时间）

1.13 磋商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 整（北京时间）

1.14 磋商地点: 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tb.com）递交竞争性磋商文件；逾期收到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予以标记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尚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 楼第二开标室）

1.15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16 公告发布媒体：河北省政府采购网、《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tb.com）

1.17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尚义县红土梁镇人民政府

采购人地址：尚义县红土梁镇

采购人联系方式：冶晓路　15033602299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张家口市经济开发区清水河南路 107 号众志大厦 608 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李晓莺 18103135707

备注: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tb.com ）上完成注册,并通过验证。《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tb.com ），按照首页“客服中心”中“供应商注册指南”进行注册。具体流程请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常用文件”栏目下载操作手册。在使用过程中如遇到任何操作性问题可咨询客服电话 4006166620。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项目内容及要求

2.1 竞争性磋商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2021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2021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内所包含的全部施工内容）。

2.2 竞争性磋商项目技术规范及要求：

施工工艺及施工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规定。

2.3 其他要求：

2.3.1 计划工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1年7月20日前完工。

2.3.2 项目地点：红土梁镇大阳坡村。

2.3.3 付款方式：工程开工时支付中标金额的30%作为启动资金，根据工程进度进展到80%时支付到中标金额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结算剩余工程款。（施工方需缴纳中标价的3%作为质保金，保质期一年，一年后经复验无质量问题后予以退还。）

2.3.4 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及采购人验收要求合格。

2.3.5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2.3.6 资金来源：县级财政整合资金。

2.3.7 最高限价：人民币（小写）¥2595277.29元

（大写）贰佰伍拾玖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贰角玖分

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其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2.3.8 履约验收：工程完工后，由采购人组织有关专业机构及人员会同成交供应商依据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质量标准等有关资料共同检验。若不符合成交时工程质量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签验收，并要求返工。使用单位非因不可抗力因素而拒绝验收或无故刁难、超过规定期限的，视同验收，并在政府采购验收单上签章。如有工程质量不符、资料不全等，由成交供应商在10日内无偿给予更换、补齐，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3.9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3.10 本项目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

2.3.11 供应商提供的各种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否则根据相关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

代理机构：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张家口市经济开发区清水河南路 107 号众志大厦 608 室

电　　话：18103135707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3.1 总则

3.1.1 适用范围

3.1.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叙述项目的内容。

3.1.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1.1.3 预算金额：人民币（小写）¥2595277.29 元

（大写）贰佰伍拾玖万伍仟贰佰柒拾柒元贰角玖分

3.1.2 定义

3.1.2.1 “采购人”系尚义县红土梁镇人民政府。

3.1.2.2 “代理机构”系指具备相应资格,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本次采购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机构，即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1.2.3 “供应商”系指报名参加该项目磋商的单位。

3.1.2.4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制作递交的文件。

3.1.2.5 “货物” 系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服务及工程。

3.1.2.6 “签字”系指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完成的书写事项，即应当用黑色碳素笔或钢笔书写完整名字，并要求使用墨汁、蓝黑墨水、碳素墨水。不得用签名章、印签章代替。

3.1.2.7 “公章”系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的正式印章，所刊名称，应为法定名称，不得用各式业务章或专用章代替。

3.1.2.8“复印件”系指原件的复制品,它通过复印设备复制出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复印件也包括原件的扫描件。

3.1.3 本次政府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3.1.4 合格的供应商

3.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不得拖欠农民工工资，不转包分包工程；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4.3 知识产权和专利权

（1）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接受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2）投标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3.1.4.4 供应商知悉

供应商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项目和采购人需求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有了充分的了解。

3.1.4.5 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

3.1.4.6 供应商应当向代理机构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未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

3.1.5 磋商费用

3.1.5.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和递交响应文件等所涉及的有关参加本次磋商的一切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1.5.2 踏勘现场

（1）采购人将不组织供应商进行踏勘现场，供应商如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前往项目所在地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须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项目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供应商经过采购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采购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3.2 竞争性磋商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除以下内容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3.2.1.1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2.1.2 竞争性磋商项目内容及要求

3.2.1.3 供应商须知

3.2.1.4 合同草案

3.2.1.5 响应文件格式

3.2.2 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责任与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磋商有可能被拒绝。

3.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3.2.3.1 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电子版）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 1 日内向代理机构提出，否则视为供应商已取得完整有效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提出，由此引起的磋商损失自负；

3.2.3.2 供应商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任何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5 日内需要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平台内进行提出。不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澄清，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答复，

并在认为必要时，将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平台内进行提出答复发给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供应商。澄清记录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3.2.3.3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未提交疑问的，视作默认对本次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文件或清单无疑问，对供应商超出规定时间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其提出的问题可以不作解释。

3.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3.2.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3.2.4.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代理机构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平台内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4.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书面澄清或修改通知对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接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3.2.4.4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答疑）记录、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记录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或修改文件为准。

3.3 响应文件的编制

3.3.1 响应文件的语言

3.3.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与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3.3.2 磋商货币与计量单位

本次竞争性磋商用人民币报价。

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是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表示。

3.3.3 响应文件的构成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3.3.1 张家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3.3.3.2 磋商函；

3.3.3.3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声明

3.3.3.4 磋商报价表；

3.3.3.5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简要说明表；

3.3.3.6 磋商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A.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B.有有效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扫描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文件》（银发【2019】41 号）文件规定包括账户名称、账户号码、开户银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C.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扫描件，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D.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书原件；

E.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至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任意月）(如依法免税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如零缴纳的提供网上办税系统截图)。

F.须提供 2020 年 6 月 1 日至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任意月）（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G.须提供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 4 月 1 日以后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H.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声明原件。

I.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J.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注：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于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要求真实、准确、清晰、合法，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资料承担法律责任，资格审查不通过，视为无效响应。

3.3.3.7 施工组织设计；

3.3.3.8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3.3.3.9 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资料（供应商可选择提供）；

3.3.4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供应商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格式编制磋商文件。

3.3.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上传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交易平台”上传的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为原件扫描件（彩色或黑白），响应文件应上传不可更改的电子文档格式。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3.4.2 响应文件必须编制目录，编辑连续页码（封皮、封底除外），中间不得重页、少页。

3.3.4.3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手签章）。

3.3.4.4 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3.3.4.5 所有涉及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委托人姓名、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供应商名称、报价等内容中出现缺字、多字、错别字等都将视为无效投标。

3.3.5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磋商截止期结束后 90 日内有效。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3.3.6 磋商保证金

3.3.6.1 磋商保证金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磋商保证金’条款”。

3.3.6.2 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4 响应文件的递交

3.3.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上传，在“《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交易平台”上传的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为原件扫描件（彩色或黑白），响应文件应上传不可更改的电子文档格式。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印鉴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3.4.2 响应文件必须编制目录，编辑连续页码（封皮、封底除外），中间不得重页、少页。

3.3.4.3 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手签章）。

3.4.4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应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5 磋商与评审

3.5.1 开标

1、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供应商无需抵达磋商会现场，但应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河北张家口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hbzjk.86ztb.com ）进行签到。

2、磋商大会开始时，招标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3、招标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

4、评审纪律、评审原则和评审标准将在磋商大会上宣布。

5 主持人按下列顺序和程序进行开标：

① 供应商使用 CA 在线解密（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供应商需使用 CA 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② 供应商确认开标记录（CA 电子签名）；

③ 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进行 CA 电子签名或在纸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开标结束。

注：① 截止时间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磋商会不予召开，磋商活动终止。采购人将按规定重新开展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取消除外）。

② 响应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③ 响应人开标过程中中途离场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3.5.2 磋商

1、磋商工作由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磋商开始之前由磋商小组推荐 1 人担任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认磋商小组组长。

2、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予以保密。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5、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8、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9、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0、如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错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响应文件原则上不得涂改和增删，如确需修改，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2）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达的数值为准；

（3）文字表述与图形不一致，以文字表述为准；

（4）单价与合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

位，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5.3 评审顺序

1、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资格审查由审查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进行审查。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有无磋商函、保证金、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书、资格证明文件、采购需求及质量标准、磋商报价表、服务承诺等内容，通过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将进入下一步评审。

2、商务评审。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评审。内容包括供应商的合格性、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磋商有效期、经营范围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要求。商务评审合格的响应文件可以进入技术比较程序。

3、采购需求比较。磋商小组成员将对合格响应文件的采购需求、服务质量、标准等情况进行详细对比、分析。

4、对评审通过的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与供应商进行采购内容、标准磋商。

⑴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决定

⑵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质量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⑶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程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质量，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磋商小组将对响应文件中有关问题向供应商进行询问，供应商的答复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书面答复内容将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所有技术和商务要求必须在第二次报价前谈定；对各磋商方的服务、技术无疑议后。**磋商小组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对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发起磋商，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进行回复，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回复的，视为自愿放弃磋商。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起最后报价，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由磋商小组按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响应文件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第二次报价一经报出不能修改，而且也不能再以任何理由取消磋商方资格，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⑷本次磋商实行综合评分的办法；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后根据磋商小组的综合打分结果，按照磋商方得分高低排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⑸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5、综合评分。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1、商务分与技术分评分标准按百分制。报价分权重 30%，技术分权重 70%。

2、评分计算保留 2 位小数（百分比亦取 2 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3、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4、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技术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磋商文件，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中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并按技术部分评审表设定的评审内容进行评审。

（2）通过阅审，根据具体的评分标准对各子项进行评分，记入评分计分表的相应栏目中。磋商小组成员就技术部分各项评分总和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标得分。

5、有下列情况之一为无效分，该单项评分视为弃权：

计分高出规定最高分或最低分的；计分明显不合理的；一个计分内容有 2 个或 2 个以上计分的；其他违反本评标办法未按规定要求计分的。

6、汇总评分结果

总得分=报价得分+技术得分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

3.5.4 响应文件的审查

1.磋商小组审查所有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并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实质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的响

应文件。

3.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

（1）未使用投标客户端及CA未投标文件加密，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文件和电子签到的；

（2）逾期签到的或者未签到的；

（3）未按磋商文件格式编写响应文件,或主要内容不完整、不清晰；

（4）未按磋商文件格式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鉴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的；

(5) 未提交或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6）未按磋商文件要求附资格证明文件的；

(7）不满足磋商文件中技术指标要求的；

(8）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超过所投项目的最高限价的，或本磋商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报价的；

(9)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条款和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它行为。

资格审查表

评审内容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备注	是否合格及相关情况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	有效		
	有效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扫描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文件》（银发【2019】41号）文件规定包括账户名称、账户号码、开户银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有效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扫描件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扫描件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承诺书原件	有效		
	2020年6月1日至今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任意月）	有效		

	2020 年 6 月 1 日至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任意月）扫描件	有效		
	须提供由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扫描件或 2021 年 4 月 1 日以后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	有效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声明原件	有效		
	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扫描件	有效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系统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有效	现场查询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证书一致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	
	响应文件制作及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制作要求，按规定的格式填写、主要内容完整、清晰	--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工期	按本文件要求	--	

	工程量清单	按本文件要求	--	
	其他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条款和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其它行为	--	
注：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				
结论（通过/不通过）				

注：1、所有扫描件要求真实、准确、清晰，同时要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各项评审内容有一项不满足即视为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不能通过资格评审，将作无效处理。

综合评分表（100 分）

1、商务部分（3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2、技术部分评审（70 分）

序号	评分标准	满分	评分标准	得分
1	施工部署及现场平面布置	10	科学合理	7.0-10.0
			较科学合理	4.0-6.9
			一般	1.0-3.9
			缺项	0
2	施工方法及主要技术措施	10	科学合理	7.0-10.0
			较科学合理	4.0-6.9
			一般	1.0-3.9
			缺项	0
3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10	科学合理	7.0-10.0
			较科学合理	4.0-6.9
			一般	1.0-3.9
			缺项	0
4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措施	10	科学、可靠、可行	7.0-10.0
			较科学、可靠、可行	4.0-6.9
			一般	1.0-3.9
			缺项	0
5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10	科学、可靠、可行	7.0-10.0
			较科学、可靠、可行	4.0-6.9
			一般	1.0-3.9
			缺项	0
6	施工节能降耗主要措施	8	科学、可靠、可行	6.0-8.0
			较科学、可靠、可行	2.1-5.9
			一般	1.0-2.0
			缺项	0
7	主要施工机具、劳动力使用计划	8	科学、可靠、可行	6.0-8.0
			较科学、可靠、可行	2.1-5.9
			一般	1.0-2.0
			缺项	0
8	业绩	4	以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建筑工程）为有效业绩。**投**	

			标文件中附项目合同和中标通知书原件的扫描件每有一项类似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8	合　计	70		

注：1、每项内容只允许打一次分，超出时打分无效；缺项得零分。未按本规则打分无效；

2、汇总评分结果 ：供应商总得分=技术标得分+商务标得分，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

3.5.5 评审结果的确定

3.5.5.1 由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3.5.5.2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并向采购人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5.5.3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5.5.4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根据对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最终确定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磋商结果将在河北省政府采购网公示。在公示期间若预成交人因违反相关规定被取消成交资格或放弃成交资格，则由第二成交候选人替补，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6 在成交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到代理机构领取成交通知书。如未按期领取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成交人承担。

3.5.7 成交通知书须由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同时盖章，方可有效。

3.5.8 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答疑人没有答复的，可向同级政府采购办投诉。质疑或者投诉要事实清楚、证据充分，质疑或者投诉材料应当包含质疑或者投诉内容、证据材料、证据材料来源等，材料中没有引用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要明确注明材料来源。对没有证据材料和没有提供证据材料来源的，或以道听途说、主观臆断为依据提出的，不予受理；对捏造事实、陷害诬告、破坏政府采购工作的，将向政府采购办提议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3.6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3.6.1 评审是磋商工作的重要环节，评审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3.6.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不得采取不正当的竞争手段，否则，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6.3 在磋商会开始直至宣布结果之前，供应商不得向评审专家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活动，否则，其磋商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3.6.4 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进行泄露。

3.6.5 磋商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磋商资料一律不予退还。

3.7 合同

3.7.1 采购合同由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

3.7.2 签订合同

3.7.2.1 成交人持代理机构签发的成交通知书以及其它相关证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7.2.2 如成交人或采购人不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等要求按时签订合同或拒绝签订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成交人违约，其全部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在

有关媒体公布其不良行为；采购人违约，则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3.7.2.3 如遇成交人违约，代理机构可以从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排名重新选定成交人；

3.7.2.4 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磋商现场质询记录等确认文件，均作为签订合同之依据，并作为合同的附件。

3.8 其它事项

3.8.1 成交服务费

3.8.1.1 中标人与甲方签订施工合同前，需向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成交服务费；参照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

3.8.2 成交服务费可采用现金、银行汇票、银行电汇等形式支付。

3.8.3 本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编制的，解释权属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8.4 所有与本次磋商有关的函件按下列方式联系。

招标代理机构：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张家口市经济开发区清水河南路 107 号众志大厦 608 室

联 系 人：李晓莺

电　　话：18103135707

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四部分　合同草案(仅供参考)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2、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3、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4、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国家及河北省现行验收标准为合格

5、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元

6、组成合同的文件

6.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说明）

（8）工程量清单

（9）工程报价清单

6.2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7、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8、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10、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定地人民法院管辖。

11、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办理。

12、合同生效

12.1 合同订立时间：

12.2 合同订立地点：

12.3 本合同共___页，一式___份，甲乙双方、招标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双方约定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注：本合同为示范文本，甲乙双方可视自身实际情况增加部分条款或内容。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

2021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 应 商：_____（单位全称及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需自行编制目录）

诚信承诺书格式

一、张家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愿参与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文件编号：　　）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张家口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张财字[2009]255 号）的相关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意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单位或责任人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磋商采购过程中与磋商采购单位进行协商磋商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磋商，影响磋商继续进行的；

（七）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八）将中标（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十）擅自在合同履行有效期内降低成交货物配置、技术指标等级或质量等级、更换品牌、弄虚作假等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十一）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的数量、配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标准等进行虚假验收的；

（十三）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十四）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十五）开标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的；

（十六）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十七）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十八）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磋商函格式

二、磋商函

致：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_____），正式授权_____（姓名）代表 _____（供应商的名称）,提交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_____（项目名称）：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小写）_____；（大写）：_____。

计划工期：_____ 质量标准：_____。

（2）我们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阅读并理解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应当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磋商开始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全部没收；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7）一旦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8）遵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9）与本次磋商有关的联系方式为：

地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无违法犯罪记录格式

三、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书面声明

致：河北融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无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如果本承诺与事实不符，愿意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 _____ 月 ____ 日

磋商报价表格式

四、磋商报价表部分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投标总价

采 购 人：_____

工程名称：_____

磋商总价(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供 应 商：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附：含报价的工程量清单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格式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及简要说明表

（1）名称和概况

1. 供应商名称：_____

2. 营业执照号：_____

3. 单位地址：_____

4. 邮　　编：_____

5. 传真/电话：_____

6. 成立日期或注册日期：_____

就我方所知，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已提供了全部现有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根据贵方要求出示文件予以证实。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供应商简介

（格式自拟）

六、磋商单位资格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的 （姓名） 为我公司签署（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代理人：____（签字）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磋商保证金扫描件格式

磋商保证金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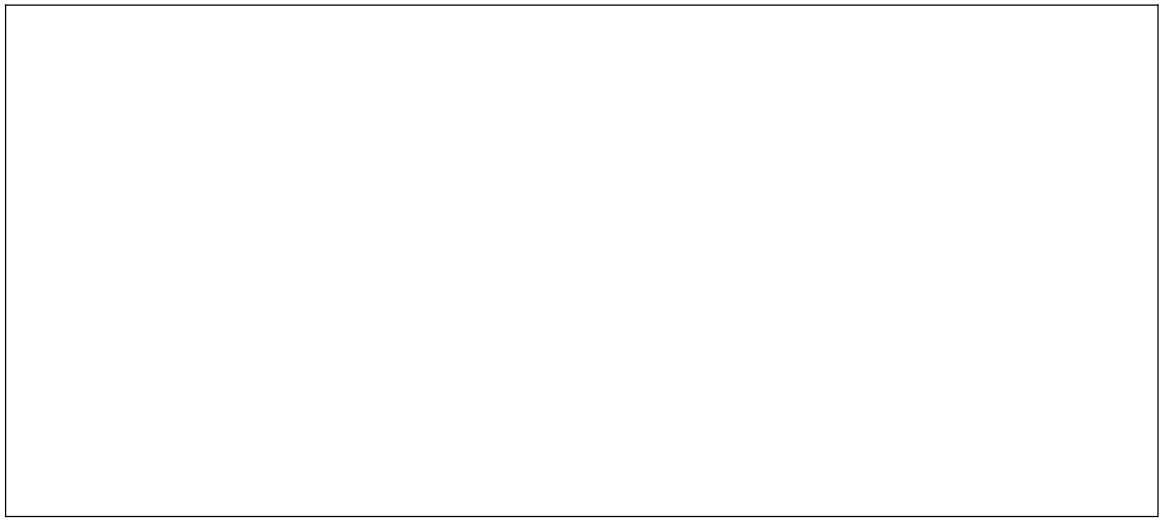

施工组织设计格式

七、施工组织设计（格式自拟）

1.供应商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具体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主要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本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降低环境污染技术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检测设备情况

2.2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图

2.3 主要施工地点的施工布置及相关说明

注：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还可根据情况附图表形式表述。

（1）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检测设备表

表 8.1

项目名称：

序号	机械或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用途	备注

注：根据实际情况表格内容可适当调整

（2）施工进度计划表

表 8.2

1.供应商应提交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供应商还应按照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

3.施工进度计划应与施工组织设计相适应。

（3）各主要施工地点布置

表 8.3

供应商应提交一份各主要施工地点的施工布置及相关说明，说明现场施工、设备布置、仓储等情况。

八、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及相关人员证书扫描件

（2）项目经理简历表

（3）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4）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1）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表 8.4

项目名称：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专业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我方保证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注：本表后附项目管理人员相关证书扫描件。

（2）项目经理简历表

表 8.5

项目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同类工程管理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工程质量

本表后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扫描件、安全考核证书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学历证扫描件。

承诺书

致：尚义县红土梁镇人民政府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2021 年尚义县红土梁镇二期草莓保鲜库(二期草莓)建设项目 的项目经理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注册证书号码：_____ 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表 8.6

项目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担任技术负责人年限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项目联系人及电话	工程质量

（4）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表 8.7

项目名称：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机构的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作统一规定，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2.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投标文件一起装订）。

其他相关证明资料格式

九、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必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可选择提供）